

## **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一次反馈意见回 复（修订稿）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  
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06月04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201000号）（以下简称“《反馈意见》”），详见公司于2020年06月06日刊载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4）。

公司收到《反馈意见》后，积极会同各中介机构对反馈意见涉及的问题进行认真研究，按《反馈意见》要求对有关问题进行了说明和论证分析，并根据要求对《反馈意见》回复进行公开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07月01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回复》。公司已将上述反馈意见书面回复材料报送中国证监会审核。

近日，根据中国证监会的进一步审核意见，公司与相关中介机构对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回复报告中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更新补充及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回复（修订稿）》。公司将按照要求将上述反馈意见的回复及时报送中国证监会。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实际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

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09月18日